

編號	D01	縣市別	桃園市	案名	桃園市東門市場案
----	-----	-----	-----	----	----------

基地現況及發展條件

- 1.東門市場為2層樓磚造建築物，使用年限已逾40年以上，原規劃有156個出租位，包括52個攤位及104個舖位，目前市場內僅餘13家攤位及舖位仍繼續營業，其中部份空間則被當作居住使用，且市場的建築狀況及衛生環境皆不佳，亟待更新重建。
- 2.本案採權利變換A1方式由桃園縣政府公開徵求實施者辦理重建，以都市計畫變更市場用地為商業區為發展方向，並配合都市更新事業計畫進行整體規劃，變更回饋以變更範圍40%之土地提供作公共設施用地，得換算為代金抵繳或以等值之回饋內容研擬方案。

未來發展定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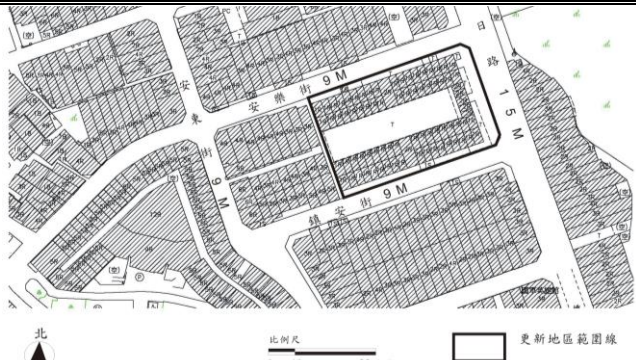
- 1.創造地區發展核心，活化地區服務機能。
- 2.促進市區土地有效集約利用。
- 3.改善都市景觀及環境品質。

更新策略

- 1.本案配合市場、商業及停車等多元使用，並引進民間投資發展為優質住宅區，積極促進低度利用公有土地的再發展，引入多元化使用內容：(1)市場多目標使用-市場、商業及停車服務為主。(2)變更市場用地為商業區。
- 2.獎勵留設開放空間及提供停車空間及營造鄰里性活動中心。

目前辦理情形

- 1.本府已於97年4月11日劃定本案更新地區，惟後續終止辦理招商作業。
- 2.該市場因建築物老舊且於100年鑑定為危樓，考量安全及周邊都市發展，已由桃園區公所完成拆除作業，並由本府經濟發展局辦理重建，業於109年12月竣工驗收。

	更新地區	
	面積	公有土地比例
	0.41 ha	99.98%
	優先推動更新單元	
	面積	公有土地比例
	--	--

	預估投資總額(億)	
	--	
	預估政府投資	預估民間投資
	--	--

註：以上資料均為參考，若欲得知詳細資料，請洽各縣市政府。